

证券代码：600410

证券简称：华胜天成

公告编号：2026-015

##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标准

####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 （1）非独立董事

①在公司担任具体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市场薪酬水平，并结合其担任的岗位、职务职级、所承担的经营任务、工作能力等综合确定，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绩效和个人绩效相挂钩，且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开展。

此外，在公司担任具体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每人可额外领取 5 万元（含税）/年的津贴。

②未在公司担任具体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8 万元(含税)/人/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也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 **(2)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可领取津贴 8 万元(含税)/人/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也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市场薪酬水平，并结合其担任的岗位、职务职级、所承担的经营任务、工作能力等综合确定，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绩效和个人绩效相挂钩，且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开展。

##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若在 2026 年度内有离任情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绩效薪酬的发放时点及对应比例也须与上述薪酬方案相关规定一致。

3、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4、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执行。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